

特 急

江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

江工信技改〔2020〕37号

江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1 年 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 改造资金（第一批）项目计划的通知

各市（区）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：

为做好“六稳”工作，落实“六保”任务，支持工业企业加大设备更新和技改投入，促进工业企业高质量发展，根据《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下达 2021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（第一批）项目计划的通知》（粤工信技改函〔2020〕1048 号）相关工作要求，经组织项目入库、公示及审批等程序，现将江门市 2021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（第一批）项目计划下达给你们。

请各市（区）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严格执行相关文件规定，

及时跟踪掌握资金使用进度，配合财政部门指导企业于12月15日前将财政资金按规定使用完毕。同时，请按财政资金使用规定做好项目和资金的后续管理、跟踪服务、监督管理、绩效评价及接受政府审计等工作。

- 附件：1.江门市2021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（第一批）项目计划表
2.2021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（第一批）绩效目标表
3.2021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（第一批）任务清单


江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2020年12月7日

（联系人：李淑贞，联系方式：0750-3279821）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财政局

江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办公室

2020年12月7日印发
